# 兒童書籍的今昔

亮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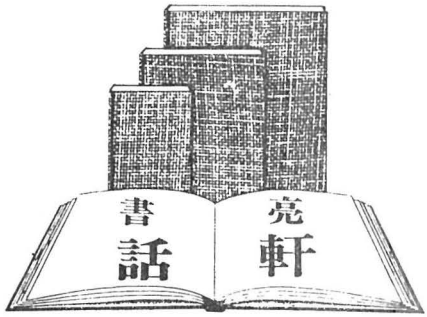


看電視上的卡通影片「頑童流浪記」，不禁回想起童年的時候讀「赫克流浪記」的心情。現在自己的孩子居然也開始跟馬克吐溫筆下的湯姆、赫克他們交朋友了，感觸很多。

記得當年讀的赫克流浪記是厚厚的一本、密密麻麻的小字，標點符號不佔空格，是點在旁邊的。哪一家書局出的，現在已經不記得了，書從租書店租來，包着厚牛皮紙，再用麻線釘得牢牢的。那時候很多翻譯小說，

好像每本至少四、五百頁，不時興動不動分成上下兩冊。除非篇幅浩繁的鉅構，如戰爭與和平，約翰克利斯朱夫之類，否則是能一本解決便一本解決。像「紅與黑」、「雙城記」、「包法利夫人」等等，用現在的老五號字排，標點又佔用空格，兩百多頁便成爲一冊，那樣子的一本，可以變成現在十本八本的一部。

「赫克流浪記」是一本極精采的書，這一本書對於馬克吐溫人道主義精神的闡釋，遠過於「湯姆歷險記」。「湯姆歷險記」的名氣之所以大，跟早早改編爲電影大有關係。許多的前輩先進也都有過赫克流浪記好過湯姆歷險記的說法。這一點姑置不論，就結構而言，也數赫克流浪記爲先，此書意志力之凝聚集中，應該超過湯姆歷險記許多。可惜現在的孩子多看畫冊，如果有卡通電視電影集可看，也許連看畫冊的興致也不高。讀到湯姆歷險記的也許多些，市面上這本書可以買到，不過未必放在「兒童書籍」類別的攤位上，好像沒有圖片的書就必定不是兒童書籍。兒童書籍有圖片固然有其好處，沒有圖片也未必一定不好。再從另一個角度看，什麼是「大人書」，什麼是「小孩書」，界限很不好劃分。赫克流浪記中蘊含的人道主義精神，甚至於作者的滿腔義憤，在童年時却沒有發現到，儘管當時也讀得津津有味，頻頻捏冷汗。要是能把小孩書跟大人書在攤位上也交流交流，也許會產生新的效果。

爲了讓孩子也有享受赫克流浪記的機緣，國際學舍的書展會場轉了兩圈，重慶南路跑了一趟，中國書城也跑了一趟居然都沒買到，許多售書者還沒有聽過「頑童流浪記」或「赫克流浪記」的書名，眞是很遺憾的事。就在二十幾年前，赫克與湯姆，幾乎是跟每一個孩子神交深切的，繪圖者的筆墨工夫比起今天的似乎要老到。第二個比今天差的是過去的兒童書籍沒有注音符號，如今孩子看的書有注音，看起來不怎麼樣，實則一大進步。孩子讀書，尤其是課外的書，遇到讀不出的字，肯查字典的很少，急急的想知道下面的發展如何。於是大多讀偏旁讀形似，認眞的讀起書來，別字連口，好在孩子之間彼此也能溝通，不以爲意。有的時候某個字的音眞的不知該從何發起，就不發這個音。讀包括自己不發音的字的書，興趣可能會減低。

過去孩子的書看起來比今天的書要好的條件也有，前面講到的「厚」我以爲可以算作一項。一本四百

頁以上的書，字又那麼多，對於那個時期的孩子，也是理所當然的朋友。

因此不免想到自己當年的許多課外書籍。跟二十幾年前的兒童書籍相比，今天的兒童書籍，有兩點是過去的書比較薄弱的，一則是過去的書有插圖的遠不如今天多，如果是一本純粹的畫册，自然另當別論。所謂的「故事書」，即使有插圖，也是十幾二十頁才能碰上一幅，也許一章才一幅。外國書——事實上大多是從英語世界譯過來的書，插圖多爲精緻的銅刻畫，非常寫實。若是中國書，如西遊記、封神榜、岳傳、水滸等等，只在正文之前有繡像而已，而且繡像只交待人物造型，沒有把某一情節用圖片表示出來，比西洋譯作的銅刻畫予人的感受要弱。彩色的插圖幾乎沒有，連環圖的書也一律是黑白印刷，不過。通常比較喜歡讀書的孩子——在這裏當然不是說只曉得聽教科書爭取高分的孩子，他們一星期讀一本課外書很平常。現在的成年人，有的見到一本三百頁以上的書，就覺得累了，這顯然已經失去了在孩提時代「讀大書」的習慣，非常可惜，孩子能不要插圖看完一本一本的「厚」書，這自然可能養成以後不怕讀「大」書的習慣，推而廣之，耐性毅力也會因此而訓練得有相當的程度。

另一點是當時沒有什麼節本，一本就是一本，斤兩十足。讀書會談到節本，這對孩子恐怕沒有什麼好處，對原作者更交待不過去。飯不能節吃，覺不能節睡，憑什麼一本活龍活現的書竟然要節來讀？讀不到節本，書中的精神連帶的吸收得多，也體會的深刻。現在的孩子在這一點上就吃虧了。水滸、三國、兒女英雄傳、小五義等等中國的通俗小說，有人節了又注上音加插圖給孩子看。至於今古奇觀聊齋之類的短篇，更加以改寫，以適合孩子接受的語體文表達，看起來爲孩子設想得倒是周到，實際上不見得有好處。大人的意思，是恐怕孩子看不懂，因此動動手術修改修改。但平心而論，有的東西就是大人也不懂，硬要改得孩子懂，不是改錯了，就是索性把「艱深」部份刪去。殊不知書是可以看好幾遍的，讀書的人更有看足全書的權利，懂不懂是讀的人自己的事，他人不必操心。記得兒時讀三國演義，不懂處很多，依然讀得不想吃飯。當時只要讀到自己讀得懂的地方，興緻就高得不得了。水滸傳也是這樣，從九歲讀到現在，還有

不懂之處，但這絕對無礙於親近水滸傳。因爲其中有懂有不懂，每次讀來才有新發現，有新快樂。能把一本好書翻來覆去讀幾遍，靠的就是這個懂與不懂間的誘惑。由這一點看來，我們今天的孩子讀的書的節本問題，很值得檢討檢討。

那個年頭西洋翻過來的兒童書籍相當豐富，提起名字大家也都熟，連孩子也熟，只可惜目前要買，買到畫册或節本的可能性，比買到小字足本的機會大得多。諸如十五小英雄、金銀島、泰山全集、全部格列佛遊記(不僅是大小人國部分)、安徒生童話、格林童話、愛麗絲夢遊仙境、唐吉訶德、木偶奇遇記、萬里尋母記等等，看得眞是過癮之至。這些書現在市場上有的有，有的就沒有了。有的話也以節本偏加未必高明的插圖者爲多，讓人無可奈何。更麻煩的是節過的本子在書上沒有說明，倘若節得不能引起孩子的興趣，孩子會以爲原來的書沒意思。而且節下來的不外乎情節骨幹，許多表達神韻的描述就不見了，久而久之，孩子以爲讀課外讀物就是看故事，故事看過就是看過了一本書，也「懂」了一本書。欲經過這一條途徑而讓孩子將來親近文學藝術與哲學，就不太容易了。

不曉得現在能不能把那些現在看起來不像兒童書籍的書給找到？也許有的圖書舘裏還有，因爲像「冰島漁夫」、「悲慘世界」、「莫泊桑小說集」、「福爾摩斯探案」這一類特別適合少年、青年口味的好書，在書籍市場上偶有而還是碰得到，千眞萬確的足譯本。出版者有心要出些規矩的好書，又能承受一時賣不動的風險，大概這些書還是找得到的。照像製版在成本上固然便宜許多，但是我們的孩子已經習慣於看有注音的大字，又有新式標點法的書，要他們接受從前那種模式的書就很難了，或許爲了省錢反而更賣不動。只就書的效果而言，我們當然樂意看到大字注音重排的兒童書籍。兒童書籍的彩色插圖印起來成本也很高，衡諸實情，重排也貴不了太多。語體文在三十年來也有了新的進展，西洋兒童文學作品能重加翻譯，再好不過。我們也會意識到以前的孩子跟現在的孩子口味不同，這些書弄出來孩子也沒有興趣，即使眞的如此，也不完全悲觀，我們的少年朋友、青年朋友，也都是銷售對象，老實說，好的兒童文學少年文學作品，成年人也都百讀不厭的，高明的出版家，應該有辦法就這一點突破一下吧？